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82)

延遲寄發通函： 有關出售物業的主要交易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4.36A條作出。

茲提述中澤豐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內容有關在中國以掛牌拍賣方式發售出售物業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具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相同之涵義。

如該公告所載，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出售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進一步資料；(ii)出售物業的估值報告；(iii)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該通函內之資料，本公司目前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或之前寄發該通函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澤豐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黃萬勝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萬勝先生及李敏斌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張弛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趙伊子女士、張娟女士及陳文偉先生。